

西安派瑞功率半导体变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西安派瑞功率半导体变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西安派瑞功率半导体变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作为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重要设备换流阀用核心器件的主要供应商，其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高压直流阀用器件业务，在公司收入构成中占比较高。2024 年度，在国家加大电网投资力度，加快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背景下，公司一方面加大产品研发及市场开拓，努力提升产品竞争力，使得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增长；另一方面通过持续技术创新，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及服务，赢得客户青睐，有力地推动了公司业绩增长。

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多措并举提高生产效率，保证产品生产质量。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180.84 万元，同比增长 64.14%；归母净利润 5677.52 万元，同比增长 157.8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47 万元，同比下降 96.48%；资产总计 98874.05 万元，同比增长 5.8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1370.51 万元，同比增长 5.73%。

二、公司治理与规范化运作情况

（一）公司治理各项制度有效执行

公司三会（即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过程中严格执行三会议事规则，经营

活动严格执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 公司治理的各项制度均得到有效执行。

（二）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完成了董事会换届工作。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共 9 名, 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同日, 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 顺利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三）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 2024 年共召开 11 次董事会会议, 会议的通知、议案、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做出了决策, 程序规范,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决议内容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1.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4. 关于提请召集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1. 关于审议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2023 年年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2023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 关于审议《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	第二届董事会 第三十七次会议	1. 关于审议《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4 年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 关于审议《2024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4	第二届董事会 第三十八次会议	1. 关于审议《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5. 关于修订《西安派瑞功率半导体变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和制定相关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5	第二届董事会 第三十九次会议	1. 关于提请召集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6	第二届董事会 第四十次会议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召集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第三届董事会 第一次会议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8	第三届董事会 第二次会议	1. 关于聘任白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 关于聘任郭永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3. 关于聘任张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4. 关于聘任岳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5. 关于聘任郭伟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6.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9	第三届董事会 第三次会议	1. 关于审议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4. 关于审议《2024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5. 关于修订《西安派瑞功率半导体变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和制定相关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 年）的议案
		8. 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0	第三届董事会 第四次会议	1. 关于聘请 2024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 2024 年度中期分红预案的议案
		3. 关于制定《互动易平台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关于提请召集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1	第三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	1. 关于审议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4 年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 关于审议《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6. 关于向子公司委派董事兼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7. 关于设立公司党群工作部的议案

（四）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3 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组织实施股东（大）会交办的各项工作。

（五）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提名委员会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秉着勤勉尽职的态度履行职责，持续关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及董事会人员结构合理性，对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候选人及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

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积极履行职责并提出合理化建议，监督公司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度的执行情况。

3、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认真履行了监督、检查职责，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情况、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聘任财务总监等事项进行审议，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积极配合审计工作。

4、战略委员会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按照公司上市时的发展战略，结合行业发展态势，对公司实际发展情况进行了监督与跟踪，提出了一些合理化建议。

（六）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深入了解公司发展及经营状况，对公司财务报告、公司治理等事项做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在报告期内，独立董事认真履职，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切实保护好全体股东的利益。具体请见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七）信息披露情况

董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有关要求，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规范化水平和透明度。

2024 年，董事会完成了定期报告以及计提资产减值、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等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报告期内，共披露定期报告 4 项，临时报告 89 项，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八）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始终秉承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的有关要求，通过投资者专线电话、互动平台等多种沟通渠道，切实有效地增进了投资者与公司的交流。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接听投资者电话108次，通过互动易平台答复投资者提问116条，并参加了“2024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通过线上互动的方式，回复投资者提问52条。

（九）公司治理规范化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对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为帮助董事提高履职能力，增强守法自律意识，董事会积极组织董事参加监管部门或协会组织的网上培训，使公司董事了解上市公司最新政策解读、短线交易监管要求等，增强董事风险意识和规范运作意识；同时组织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董监高初任培训”，提升公司董监高的履职合规意识及风险识别能力。

三、2025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一）公司规范治理

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中心作用，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履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补充建立各项规章制度和操作流程，加大对公司董监高及相关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进一步提高相关人员的工作规范性、履职能力和决策能力，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

信息披露规则的标准和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提升信息披露人员的专业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股东权益。

（二）坚持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董事会将遵守各项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加强内部信息管控，完善信息管理制度，做好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提高信披工作的专业度，确保公司运作的规范透明。

（三）建立良好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

2025 年，公司将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以便于投资者全面、快捷地获取公司信息，形成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切实维护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和分红权，依法维护投资者权益，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适时、妥善的安排分析师、机构投资者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参观、座谈、调研工作。

（四）加强公司资本运作

2025 年，公司将在明确公司发展战略和主营业务经营情况的前提下，适时加强资本运作；同时响应“国九条”和“并六条”政策要求，积极寻找产业链相关或相近标的，择机开展投资/并购工作，为公司外延式发展助力。

（五）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公司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至今时间间隔较长，行业及市场环境均发生了一定变化，公司根据新的市场变化对原项目可行性进行修正与补充，以在投资收益率、投资回报周期等方面取得更好效果。《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西安派瑞功率半导体变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05)。截至目前，募投项目（一期）二标段 103#动力站结构已施工至±0 并完成基坑回填，正在进行满堂架搭设、一层墙柱钢筋绑扎；104#办公综合楼基础承台混凝土浇筑完成，正在进行基槽回填、一层柱钢筋制作。募投项目（一期）三、四标段正在进行规划变更审批，相关资料已经提交至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目前通过了高新区党政联席会等的审议，并已通过消防、人防、绿化等部门的审查，待变更手续完成后将立即进行施工图审查及招标工作。2025 年，公司将继续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工作。

西安派瑞功率半导体变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